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一次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 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12年5月8日生效。
●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的表现。
●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之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2年11月30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2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300号香港新世界大厦40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300号香港新世界大厦40楼
邮政编码：200021
法定代表人：姜国芳
成立时间：2004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144号文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86-21-23261188
联系人：王菲萍
股本结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67%的股权，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持有33%的股权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姜国芳先生，董事长，1957年出生，高级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1980年起从事金融相关工作，先后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组织处，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香港）有限公司。2004年2月至今任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申万巴黎基金管理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杜平先生，董事，1963年出生，经济师，法学硕士。1989年至1993年先后任职于湖北省武汉市政府政策研究室，湖北省武汉市政府办公厅；1993年起从事金融相关工作，曾先后任职于交通银行总行秘书处、深圳分行，新加坡分行。2003年10月起加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副总裁。
刘郎先生，董事，1961年出生，副教授，硕士研究生。曾在湖南邵阳学院和东南大学任教。1994年起从事金融相关工作，先后在泰阳证券公司任公司、万联证券任公司总裁。2006年6月至2007年1月在广州城市商学院担任主任。2007年1月至8月在大通证券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年9月至今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宫永宪一先生，董事，1960年出生，日本籍。1982年4月至今在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任职，历任综合企划部副部长，经营企划部副部长，投资企划部副部长等职。现任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执行董事并兼任海外资产管理事业部部长。
陈志成先生，董事，1955年出生，日本籍。1990年7月至今在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任职，历任中国业务科员、中国业务科长、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现任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
冯根福先生，独立董事，1957年出生，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经济学博士。曾在陕西财经学院工作，历任陕西财院学报主编、陕西财院工商学院院长。2000年5月至今在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担任院长。
张军建先生，独立董事，1956年出生，教授，博士研究生。曾在四川外国语大学、日本长崎县立大学、日本千叶大学、早稻田大学任教；此后曾任职于日本菱南开发株式会社。2001年至今在中南大学任法学院教授，中日经济法研究所所长，中南大学信托与信托法研究中心主任；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信托法委员会副主席。
阎小平先生，独立董事，194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69年开始工作，1984年进入金融行业，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等。2009年1月起退休。
李秀仑先生，独立董事，194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69年开始工作，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上海农村商业银行；2009年1月至12月在市金融党委科学发展观活动任指导检查组二组组长；2010年1月起退休。
2、监事会成员
蒋元真先生，监事会主席，1953年出生，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职于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财税二分局、上海市税务局、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2010年中至今在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
代田秀雄先生，监事，1962年出生，日本籍。1985年4月至今任职于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原三菱信托银行），历任投资企划部次长等职务，其中2008年6月至2012年5月曾任职于三菱日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2年6月起任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投资企划部部长。
王菲萍女士，监事，197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在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任法律顾问等职务，2004年2月加入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监察稽核总部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
姜国芳先生，代任总裁，相关介绍见董事会成员部分。
过振华先生，副总裁，1964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申银证券公司、申万泛达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2004年加入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申万巴黎基金管理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督察长，现任公司副总裁。
欧庆铃先生，副总裁兼投资总监，1965年出生，理学博士，曾在华南理工大学应用数学系任教，此后曾任职于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1年8月加入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申万菱信新动力、申万菱信消费增长基金经理。
4、督察长
来肖贤先生，1969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本公司监察稽核总部副总经理；在本公司任职之前，曾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总部投资分析师、部门经理。
5、基金经理
张少华先生，复旦大学数量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申银万国证券，2003年1月加入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名申万菱信）筹备组，后正式加入本公司，历任风险管理总部高级风险分析师、风险管理总部副总监、总监，投资管理总部副总监，现任申万菱信沪深300价值指数、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申万菱信量化小盘，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经理。
（6）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名单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下述执行委员组成：总经理、公司分管投资的副总经理、投资管理总部总监、研究总监、基金经理代表等。委员会执行委员在会议期间对所决策事项有投票权。
非执行委员有下列人员组成：董事长、副总经理、督察长、监察稽核总部总监、风险管理总部总监和市场营销总部总监。非执行委员对需决策事项可发表观点，但不参与决策事项的投票表决。
本公司总经理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分管投资的副总经理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召集人，投资管理总部总监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秘书，负责协调统筹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各项事宜。
（7）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国发【1979】56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2,479,411.7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关于核准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人资格的批复》，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联系电话：010-63201510
传真：010-63201816
联系人：李芳菲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场外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300号香港新世界大厦40层
法定代表人：姜国芳
电话：+86-21-23261188
传真：+86-21-23261199
联系人：浦剑悦、李濮君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0 8588（免长途话费）或 +86 21 962299
网址：www.swsmu.com
电子邮件：service@swsmu.com
（2）代销机构
（1）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联系人：王均山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传真：+86 10 66107914
网址：www.icbc.com.cn
（2）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建国（代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联系人：王琳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传真：（010）66275654
网址：www.ccb.com
（3）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联系人：刘一宁
传真：010-85108227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4）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陈铭铭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http://www.bankcomm.com/
（5）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传真：（021）63604199
联系人：倪苏云、于慧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6）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客服电话：95568
联系人：陆红霞
传真：010-83914283
网址：www.cmbc.com.cn
（7）名称：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981号
法定代表人：胡平西
客服电话：021-962999
联系人：吴海平
传真：021-50105124
网址：www.srcb.com
（8）名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白下区淮海路50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白下区淮海路50号
法定代表人：林复
传真：025-84544129
联系人：翁俊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400
网址：www.njcb.com.cn
（9）名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传真：+86 21 54035333
联系人：邓寒冰
客服电话：021-962505
公司网站：www.sw2000.com.cn
（10）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权唐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65182261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11）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全国），021-9555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htsec.com
（12）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传真：021-38670161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公司网站：www.gtja.com
（13）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传真：+86 755 82943636
联系人：林生迎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1、95565
公司网站：www.newone.com.cn
（14）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户服务热线： 400 8888 888
传真：+86 010-66568116
联系人：田薇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5）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39、41、42、43、44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黄岚
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公司网站：广发证券网 http://www.gf.com.cn
（16）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88 788、10108998
传真：021-68815009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17）名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传真：0551-2207965
联系人：李蔡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77 ，95578
网址：www.gyzq.com.cn
（18）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19）名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戴蕾
客服电话：0791-6768763
网址：www.scstock.com
（20）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传真：0755-82133302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1）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22）名称：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县前东街168号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联系人：徐欣
传真：0510-8283016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288
网址：www.glsc.com.cn
（23）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9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余江
统一客服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站地址：www.essence.com.cn
（24）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588266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陈忠
网址：www.cs.ecitic.com
（25）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商旅大厦17-21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联系人：方晓丹
电话：0512 65581136
传真：0512 65588021
客服电话：0512 33396288
公司网址：www.dwzq.com.cn
（26）名称：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人：吴忠超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传真：0532-85022605
网址：www.zxwt.com.cn
（27）名称：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9楼
办公地址：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况雨林
联系人：高国泽
客户服务电话：0871-3577930
网址：www.hongtazq.com
（28）名称：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层、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联系人：周研
传真：0571-87696598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29）名称：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3、5层
法定代表人：丁之锁
联系人：梁宇
传真：010-58568062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网址：www.hrsec.com.cn
（30）名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路32号国资大厦B座四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翟璟
传真：027-87618863
客服电话：028-86711410
网址：www.tfzq.com
（31）名称：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层
代表法人：陈林
联系人：汪明丽
传真：021-68777723
客服电话：400-820-9898
公司网址：www.cnhbstock.com
（32）名称：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周燕浸
传真：0571-26698533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 www.fund123.com
（33）名称：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34）名称：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沈雯斌
联系电话 021-58788678-8201
传真：021—58787698
客服电话：400-089-1289
公司网站：www.erichfund.com
（35）名称：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汤素娅
电话：0755-33227953
传真：0755-82080798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众禄基金网 www.zlfund.cn
基金买卖网 www.jjmmw.com
2、场内发售机构
（1）本基金的场内发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可在深交所网站查询）。
（2）本基金募集结束前获得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可新增为本基金的场内发售机构。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邮政编码：100033
法定代表人：金颖
电话： 010-66210988，010-59378888
传真： 010-66210938
联系人：任瑞新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86-21-31358666
传真：+86-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姓名：杨绍信
电话：+86 -21-23238888
传真：+86-21-23238800
联系人：王灵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竟、王灵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的名称：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的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指数化投资方式，通过严格的投资程序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实现对中小板指数的有效跟踪。

七、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中小板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

八、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的方法进行投资，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地调整。
在标的指数成份股发生变动、增发、配股、分红等公司行为导致成份股的构成及权重发生变化时，由于交易成本、交易制度、个别成份股停牌或者流动性不足等原因导致本基金无法及时完成投资组合同步调整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其他合理的投资方法构建本基金的实际投资组合，追求尽可能贴近标的指数的表现。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原则上投资于中小板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将不低于90%的基金资产，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本基金将根据市场的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基金资产的配置比例，以保证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本基金将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的时间内达到上述规定的投资比例。
2、组合构建策略
本管理人构建投资组合的过程主要分为三步：确定目标组合、确定建仓策略和逐步调整。
（1）确定目标组合：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完全复制成份股权重的方法确定目标组合。
（2）确定建仓策略：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成份股流动性的分析，确定合理的建仓策略。
（3）逐步调整：通过完全复制法最终确定目标组合之后，本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时间内采用适当的手段调整实际组合直至达到跟踪标的指数的要求。
3、组合管理策略
（1）定期调整
本基金股票组合根据标的指数对其成份股的定期调整而进行相应的定期跟踪调整。
（2）不定期调整
1）当成份股发生增发、送配等情况而影响成份股在指数中权重的行为时，本基金将根据指数公司的公告，进行相应调整；
2）根据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情况，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
3）若个别成份股因停牌、流动性不足或法规限制等因素，使得基金管理人无法按照其所占标的指数权重进行购买时，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考虑跟踪误差最小化和投资者利益，决定部分持有现金或买入相关的替代性组合。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以中小板指数为标的指数。
业绩比较基准为：95%×中小板指数收益率+5%×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中小板指数，全称为中小企业板价格指数，指数代码为399005，是中国多层次证券市场的重要指数，该指数于2006年1月24日正式发布，兼具价值尺度与投资标的的功能。
如果中小板指数被停止发布或由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该指数不宜继续作为目标指数，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原则，在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基金的标的指数和业绩比较基准。

十、风险收益特征
在分级运作期内，本基金虽为股票型指数基金，但由于采取了基金份额分级的结构设计，不同的基金份额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申万中小板份额为常规指数基金份额，具有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中小板A份额，则具有预期风险低，预期收益低的特征；中小板B份额由于利用杠杆投资，则具有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高的特征。
分级运作期结束，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具有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止日为2012年9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7,888,230.48	93.79
	其中：股票	147,888,230.48	93.7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742,737.32	5.54
6	其他各项资产	1,053,170.94	0.67
7	合计	157,684,138.74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045,216.11	3.21
B	采掘业	8,894,981.76	5.66
C	制造业	92,696,070.35	59.00
C0	食品、饮料	12,983,959.56	8.26
C1	纺织、服装、皮毛	3,328,401.71	2.12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1,502,210.91	0.96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2,656,746.11	8.06
C5	电子	20,203,323.05	12.86
C6	金属、非金属	3,663,715.62	2.33
C7	机械、设备、仪表	20,632,998.39	13.13
C8	医药、生物制品	15,761,857.80	10.03
C99	其他制造业	1,962,857.20	1.25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74,410.28	0.37
E	建筑业	6,770,896.72	4.31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621,260.10	0.40
G	信息技术业	11,771,479.59	7.49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12,578,136.44	8.01
I	金融、保险业	3,814,955.10	2.43
J	房地产业	2,661,011.71	1.69
K	社会服务业	2,459,812.32	1.57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147,888,230.48	94.13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04	洋河股份	82,082	10,260,250.00	6.53
2	002024	苏宁电器	1,471,670	10,213,389.80	6.50
3	002415	海康威视	148,589	4,118,887.08	2.62
4	002155	辰州矿业	184,165	4,027,688.55	2.56
5	002142	宁波银行	421,542	3,814,955.10	2.43
6	002422	科伦药业	75,250	3,754,975.00	2.39
7	002241	歌尔声学	93,078	3,470,878.62	2.21
8	002236	大华股份	80,556	3,302,796.00	2.10
9	002081	金螳螂	86,697	3,207,789.00	2.04
10	002202	金风科技	530,296	3,027,990.16	1.93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没有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的情形。
8.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4,268.9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00,555.5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769.85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16,576.60
8	其他	-
9	合计	1,053,170.94

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1. 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阶段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最近一个月	2.80%	1.60%	2.93%	1.59%	-0.13%	0.01%
最近三个月	-4.67%	1.34%	-4.49%	1.34%	-0.18%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2012年9月30日	-8.10%	1.15%	-10.53%	1.22%	2.43%	-0.07%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已扣除了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和各项交易费用，但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年5月8日至2012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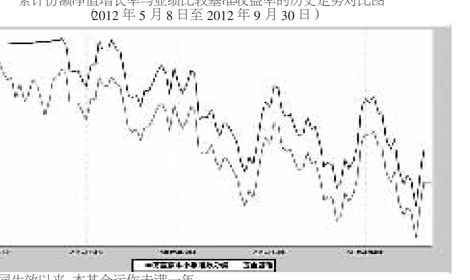

注：1）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运作未满一年。
2）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中小板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本基金已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的指数使用费；
4、基金上市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8、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9、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10、证券账户开户费用和银行账户维护费；
11、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分级运作期内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管理费率为1.00%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分级运作期内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托管费率为0.22%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分级运作期到期后，本基金将转换为“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5%的年费率计提，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2%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同上。上述变更可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提前在临时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予以说明。
4、基金的指数使用费
本基金作为指数基金，需根据与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签署的指数使用许可协议的约定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支付指数使用费。通常情况下，指数使用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E×年指数使用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指数使用费率为0.02%
H为每日应计提的指数使用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所在季度的指数使用费，按实际计提金额收取，不设下限。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所在季度的下一季度起，指数使用费收取下限为每季度5万元，即不足5万元时按照5万元收取。
若季度指数使用费下限（人民币5万元）大于按基金资产净值提取的季度指数使用费（正常指数使用费），则超过部分（即：人民币5万元减去该季度正常指数使用费）由基金管理人自行承担，不得作为基金费用在基金财产中列支。
指数使用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按季支付。基金管理人和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双方自每季结束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确定该季度指数许可费金额。基金管理人应在每个季度结束后且收到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的有效商业发票后的10个工作日内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支付上一季度指数使用许可费。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
5、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4-11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本次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根据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变更了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成员；
2、变更了基金管理人的监事会成员；
3、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部分信息；
4、更新了代销机构的部分信息；
5、增加了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止日期为2012年9月30日；
6、增加了基金的业绩部分，数据截止日期为2012年9月30日；
7、在“其他应披露事项”一章，列举了本基金自2012年3月28日至2012年11月30日发布的有关公告。

十五、其它应披露事项
自2012年3月28日至2012年11月30日，与本基金和本基金管理人有关的公告如下：
1、2012年3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全文）。
2、2012年3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摘要）。
3、2012年3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4、2012年3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上网发售提示性公告。
5、2012年3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6、2012年3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继续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7、2012年3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的股票变更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8、2012年4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上网发售提示性公告。
9、2012年4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参加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0、2012年5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的股票变更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11、2012年5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12、2012年5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恢复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南岭民爆股票进行市价估值的公告。
13、2012年5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恢复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隆平高科股票进行市价估值的公告。
14、2012年5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
15、2012年5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公告。
16、2012年5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开通份额配对转换的公告。
17、2012年5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开放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及参加部分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8、2012年5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暂不开通浦发银行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9、2012年5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之中小板A份额、中小板B份额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20、2012年5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参加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关于参加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1、2012年6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22、2012年6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在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3、2012年6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新增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24、2012年6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继续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5、2012年6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参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网上银行及移动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6、2012年7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2012半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的公告。
27、2012年7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28、2012年7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代为履行基金经理职责的公告。
29、2012年8月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30、2012年8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31、2012年8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参加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展的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32、2012年8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33、2012年8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34、2012年9月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投资光明乳业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35、2012年9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的股票变更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36、2012年9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恢复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南岭民爆股票进行市价估值的公告。
37、2012年10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38、2012年10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39、2012年10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40、2012年10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本基金2012年第3季度报告。
41、2012年11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本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的股票变更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签署日期：2012年12月10日
以上内容仅为摘要，须与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正文）所载之详细资料一并阅读。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25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将在2013年1月4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会计年度的第一个工作日。本基金成立于2010年10月22日，本次份额折算为本基金的定期折算，基准日为2013年1月4日。
二、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申万收益份额、申万深成份额（包括场内份额与场外份额）。
三、份额折算方式
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净值计算，对申万收益份额期末约定应得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2份申万深成份额将按1份申万收益份额获得约定应得收益的新增折算份额。
申万收益份额期末约定应得收益，即申万收益份额每个会计年度12月31日份额净值超出本金1.000元的部分，将折算为场内申万深成份额分配给申万收益份额持有人。申万深成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2份申万深成份额将按1份申万收益份额获得新增申万深成份额的分配。
持有场外申万深成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申万深成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内申万深成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申万深成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深成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
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一）申万收益份额
定期份额折算后申万收益份额的份额数 = 定期份额折算前申万收益份额的份额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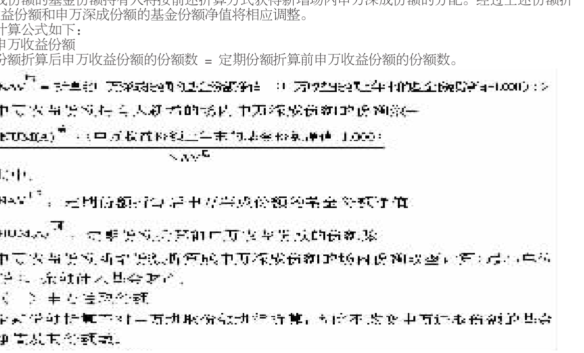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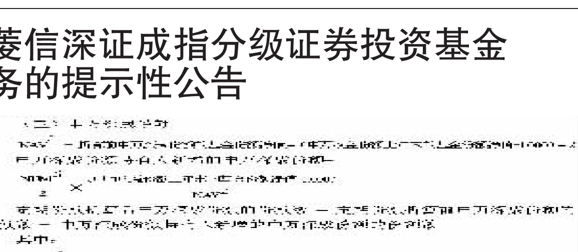

申万深成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申万深成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投资者可在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第二个工作日查询经注册登记人及基金管理人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四、份额折算期间的业务办理
（一）份额折算基准日（即2013年1月4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下同）业务；配对转换业务及申万收益、申万进取正常交易。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进行份额折算。
（二）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13年1月7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申万收益暂停交易，申万进取正常交易。当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基金管理人为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3年1月8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申万收益恢复交易，申万进取正常交易。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3年1月8日申万收益的前收盘价为2013年1月7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申万收益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申万收益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2012年约定收益后与2012年1月8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1月8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
五、重要提示
由于申万收益份额期末约定应得收益折算成场内申万深成份额的份额数和申万深成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获得的新增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故持有较少申万收益份额数或场内申万深成份额数的份额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申万深成份额的可能性。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25日